

作家专栏

清明哀思三首

□ 金谷

夜半听长江涛声

又被它从无梦的梦乡拍醒，
这夜半长江固执的波涛声——
像是天外的罡风，在追寻流星，
悲凄地呼叫、呼叫失途的灵魂；
像是幽谷的松涛，为无辜的天折
拍打长天，夜空荡一片悲凉寒云，
残褪了往昔的热烈与深沉，
今宵只有似泣如诉的
哀怨与伤情——
不绝地撞击着我无眠的苦恨
我那被重重思念和疼痛
包裹着的心。
啊！一阵疏，一阵紧
一声重，一声轻……

啊！这万古之自然的天籁，
莫非是你的呼喊、你的悲愤？
十一岁的年华，
一朵含苞的蓓蕾，
灿烂的生命之花正待盛放，
波浪，陡然窒息了未燃的热情。
是命运的残酷？是江海的任性？
大江啊！你是我生命的摇篮，
我向你，
倾注了全部的爱与情——
为什么，四十年后
你成了我小女儿的坟？
任叫深沉执着的爱
转化为无穷的悲恨！
长江啊！你长长的流水，
流不走我的痛苦、哀怨，
抚不平我心上的伤痕……

披衣而起，推开那扇灰色小窗，
晓星残月，
恰似我被波浪撞碎的希望。
月下的长江，是我人生的锁链吗？
从此禁锢了我爱的翅膀——
遥遥地凝望，大江一片迷茫
天地间有银色的闪光，如梦

——仿佛涛声在呼唤，
风儿在招手，
招呼灵魂，去寻找摇落的梦。
恍惚中，解开我思念的心缆，
挂一叶爱的风帆悄悄出港——
向无边的空阔、无涯的孤寂，
寻寻觅觅，
在冷月无声的波心飘荡……

杨家湾

竹篱瓦舍，绿杨翠柳
浓荫深处，掩映着几幢小楼；
天光云影，白帆轻舟，
长堤有情，揽住了一弯江流。
杨家湾，浩荡在身边的长江，
巨大的恬静里有多少生命在沉浮？

三条丁字坝直插入滚滚激流，
永镇惊澜的坚固，岩石铸就；
当江海疯狂，拍天恶浪击来时
丁字坝成威，顷刻间怒斩潮头。
护卫蚕岛安宁的神物利器啊，
为什么要刺伤我的胸口？

杨家湾，见到你，止不住我痛泪流，
我十一岁的小女儿
在你眼皮底下把命丢。
——1982年苦夏，
一次强台风过后，
三个小孩在大堤上信步向东走；
走到此，为什么忽然走下高高堤岸，
走到江边，走上丁字坝，
走到波心，洗手？

江面风平浪静，死神暗中守候，
平静的下面有凶险的漩涡恶流；
也许，画面很美：小娃娃俏立潮头，
无常闪出鬼影，
把两朵蓓蕾偷偷摘走……
从此，杨家湾成了我永远的痛，
但我不恨，它不是上帝的诺亚方舟。

江海悲思

江海涛声，热烈而深沉，
时或平和似古寺佛号经声。
今宵入耳，恍如幽冥招魂曲，
一个个音符，撞碎了我的心。

雪白的浪花，
珍珠般晶莹，
一朵浪花一滴泪呵，
飞溅着我心海的悲愤！

江风呼啸水云间，
倾吐着枉死者的怒恨——
夭折了花一般美丽的青春，
夭折了光一般灿烂的生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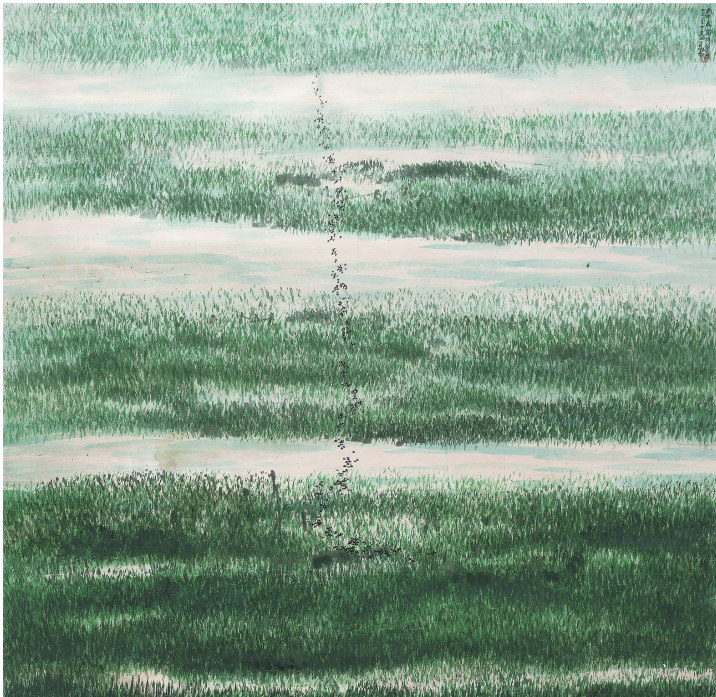
是你我的宿命
还是江海的任性？
忍叫绵绵的爱从此长伴绵绵的恨，
思念是开花的波浪，
永不凋零……

滩涂上零乱脚印浅浅深深，
该是生命不甘坠落的挣扎之痕。
可怜少儿的幼稚与娇嫩，
终难抵敌风浪的蹂躏！

十一岁的年华，一朵含苞的花蕾
绿色的生命，期待着色彩纷呈。
开花的希望，始在心头萌生，
陡降的暗霜，残酷得叫人寒心！

我已无力面对自己的悲愤，
也不想谴责江海的无情。
人生是一条长短不一的旅程，
灾难，总在暗中窥视着活泼的生灵。

我爱江海，爱它的浩荡，幽深。
但如罪恶也在它怀里藏身，
我的爱，岂不可笑而可怜？
风浪打碎的又岂止一颗父母心！



《春韵》（国画）丁观加

笔走心缘

医学何以“乡愁”？

□ 施敏

一天，朋友向我讲述了一位令他印象深刻的病人：那是位七十多岁的老太太，因胸闷、气促和双下肢水肿入院治疗。每天查房时，她总是眉头紧锁，心事重重。朋友感到困惑，为何常规的西医治疗对她效果不佳？随着沟通的深入，他了解到，这位老人在老伴去世后，随儿子从宝鸡搬到上海，远离故土的她，对异乡的风俗、饮食和语言极不适应，心心念念想回老家。朋友灵机一动，联系了医院的陪护中心，询问是否有来自陕西的陪护。幸运的是，还真找到了一位。于是，这位陪护被安排到病房，与老人用乡音唠家常，用抖音听秦腔，甚至点外卖吃Biangbiang面。没过多久，老人的水肿逐渐消退，血压也恢复了正常。原来，关照患者的乡愁情感，竟能产生如此不可思议的疗愈效果。

身处异乡时，对故乡的思念常常成为我们挥之不去的乡愁。然而，许多人可能并不知道，“乡愁”曾经是一个医学术语，甚至被认为是一种可能致命的疾病。

十七世纪，瑞士军医约翰内斯·霍弗发现，许多前来就诊的士兵表现出相似的症状：头痛、失眠、胸闷、幻觉。这些远离故土的士兵面色灰暗，目光呆滞，日渐消瘦。霍弗形容他们“像这个世界的缺席者，在想象中混淆了过去与现在”。他对这些症状进行了详细记录，并试图找出其根源。1688年，霍弗发表了医学史上著名的论文《怀旧的医学解释》。他借用希腊语词根“nostos”（家乡）和“algos”（疼痛），将这种疾病命名为“乡愁”（nostalgia），并精确描述了其症状：病灶通过大脑扩散至全身，激发对故乡的异常频繁记忆。

在接下来的两百多年里，乡愁一直被用作临床术语，描述士兵在远离祖国的战场上表现出的极度思乡状态。当时的治疗方法包括使用蚂蟥、泻药和温水泡澡。然而，这些方法的效果有限，士兵们很快对缓解剂产生了抗药性。最终，医生们发现，最好的治疗方案是让士兵回家。

随着社会的发展，乡愁逐渐“去病理化”，从一个医学专业词汇转变为一种社会学现象。我们不仅有一个地理意义上的故乡，还有一个生命的家园。面对异乡的不安，尤其是在疾病和死亡的威胁下，人们渴望找到一种归属感，以减轻内心的恐惧与焦虑。与哲学相似，医学也怀着乡愁的冲动，追寻生命的家园。那么，医学的

乡愁究竟是什么？表面上看，医学是对疾病的诊治和症状的观察，但其背后，是人类在与疾病抗争中，追求健康、寻求生命安宁与长存的深沉情愫。这，或许就是医学的乡愁。

谈到医学的神奇与医者的奉献，我脑海中立刻浮现出一个“大写的人”——阿尔伯特·史怀哲，一位集哲学家、神学家、社会活动家、音乐家、医生和人道主义者于一身的天才。

30岁之前，史怀哲完美地完成了几乎所有的人生功课：拿到了博士学位，出版了《康德的宗教哲学》《巴赫传》等著作，同时还是一位杰出的管风琴演奏家。然而，有一天，他无意中读到一篇关于非洲的报道，得知那里的人们在贫困与疾病中挣扎，方圆几百里却没有一位医生。他忽然意识到自己该做什么了。尽管遭到家人和朋友的强烈反对，他毅然决定学医。经过艰苦的学习，他掌握了化学、物理、生理学、药理学、解剖学等知识，并于1913年获得医学博士学位。随后，他辞去所有职位，带着新婚妻子海伦·布勒斯拉前往非洲。明明有更好的生活，他却甘愿走进非洲丛林，创办诊所，用自己的双手，去拯救生命。在史怀哲看来，任何生命都拥有其存在的价值，我们应该尽力去维护和促进生命的延续与发展。这种“敬畏生命”的伦理观很好地体现在他救死扶伤的医疗行动中。

1953年，78岁的史怀哲获得诺贝尔和平奖，享誉全球。爱因斯坦曾这样评价他：“像史怀哲这样集善与美于一身的人，我几乎从未见过。”

史怀哲的一生，正是医学乡愁的完美体现。他选择了一条充满荆棘的道路，凭借一腔孤勇，用医学知识面对未知的疾病和千千万万个不同的生命个体。他以关怀、悲悯和安慰，构建了医学的“家园”。

“作为一名医疗工作者，我正式宣誓：把我的一生奉献给人类；我将首先考虑病人的健康和幸福；我将尊重病人的自主权和尊严；我要保持对人类生命的最大尊重……”当医学毕业生初次身着白大褂，庄严宣读《希波克拉底誓言》的那一刻，一如两千多年前在诸神面前庄严宣誓的古希腊医生们那般，将毕生的追求都奉献给医学这门既充满理性、客观和冷静，也充满同情、理解和温暖的治愈艺术。

我相信，从那一刻起，命运的齿轮开始转动，医学的乡愁将长久地驻留在他们心中。

心香一束

薇亦柔止

□ 张绥娟

岁亦春至，“薇亦柔止”。和薇一样“柔止”的，是家乡的三叶草——我们叫它“草头”。

它能早早感知到春天的讯息，西北风一掉头，它就绿起来，茂盛起来，柔嫩起来。同样经历了严冬的荠菜受不住春光的暖，从杂草堆里冒出，开了细小的花，风姿绰约。“薇”密密匝匝地挤在一起，茂盛得让人垂涎欲滴，也很快亮出紫色的花，结了一串串小小的荚。草头却沉稳，一直到人们“春服既成”，它才从枝叶间开出金色的花朵，不张扬。

薇是野草，草头不是，可它也不能完全算是蔬菜。记忆中在深秋初冬时候，乡亲们“干”了沟，捕了鱼，挖起沟泥。在收割完的田地，以宽宽的距离，削出一道道窄窄的“行”，放入沟泥，播下草头螺旋形小盘一样的种子。冬天裸露的“白地”里，不久就冒出绿茵茵的草头苗，稀稀疏疏，长得慵懒，一整个冬天的任务仿佛就是给休息着的田地保持一点点绿意。

人们不会着意伺候草头，这又使它像野草。冬天家家种有萝卜、菠菜、青菜之类，野生的有荠菜，稀疏的草头被弃之不顾。冬去春来，青菜老了，大家也吃腻了菜地里的蔬菜，草头蓬勃茂盛鲜嫩起来，吸引了人们。大家像对待野菜一样，三天两头采来“搂”一碗——实际上每次都要两三碗才够全家解馋。

原来，立春过后，草头才是餐桌主角，我们从不吃“薇”。

草头水分少，不适合入热油翻炒，容易发“韧”。我们是氽汤，用筷子

“搂”（搅拌）至瘪下，闷煮一会儿，吃起来才甜糯鲜嫩。记忆中，我学会烧饭就学会了“搂”草头，因为它独特的清香和口感，因为我妹妹不爱吃菜帮子，特别喜欢只有叶子、又不像菠菜那样会涩嘴的草头。

草头有一种特殊的香，温和又持久。放学回家，桌上一个竹篮，里面是母亲从地里割好的草头。我找来筛子，倒入草头，择去杂草，掐掉硬杆，总感觉轻松愉悦。因为天气暖和，因为草头和杂草都碧绿碧绿的，因为择菜这种分类整理和去粗存精的工作总能带给人快意，也因为似有似无的草头清香和我无言交流着大自然的气息吧？

“薇亦柔止”，草头嫩止，当顿吃热的，香糯，吃不完留到下一顿，凉的，更鲜一点，是另一种风味。等到“薇亦作止”，草头也长出花苞来，不容易嚼烂了，还是香的。人们用来做成糯米烧饼，用极少量的油煎过，再煮熟，软糯、微咸，齿颊留香，欲罢不能。这也是我妹妹最爱的，她年年都做，先煮熟，冷藏起来，吃的时候再煎一下。

“薇亦刚止”，草头开了花。人们用大篮子一趟一趟去割，择净，晾好。在阳光明媚的天气下，和了粗盐，放进坛子，用小扁担似的短木棍——“揀杵”——用力捣紧，直到挤出汁液来。如此反复，捣成密不透气状态。装满坛子，封好口，倒扣在阴凉干燥处。过几个月开坛，咸而鲜的“草头盐齏”有发酵过的特殊香味，只要想起就会满口生津，那是春天过后一整年的佳肴。

其实，早些年，草头作菜是次要的，人们种草头的真正目的不在此。

初夏，水稻育种，我总能在天微微亮的时候听到屋外稻田里一片囊囊声，夹杂着叔叔伯伯、婶婶嬷嬷的说笑声，那是开早工刺草的声音，草头，是种水稻用的。

原来，草头不只是野草，不只是蔬菜，不只是苗床，不只是农家肥料……此刻春暖，鲜花满地，我总想起我的二舅，那个自从成年后，大部分时间在海洋上漂泊的“游子”，曾经在这个“薇亦作止”的季节回到家乡，只惦记一碗草头。草头已经不再“柔止”，那天，他的姐姐，我的母亲从地里勉强割一把来，老了的草头一把就能“搂”一碗。二舅吃得津津有味，心满意足，连连赞叹“真香”“真香”！

喜爱草头的二舅又在草头正鲜嫩的时候离开了这个世界，他不只是军人，不只是海员，不只是农民、漆工、木工、泥瓦工……正像草头，正像这世界的许许多多。



《春分》（篆刻）曾放